

日本守護學生打工的權利（下篇）

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

黑色企業概念就是濫用年輕正式員工、用後即丟，中京大國際教養學部大內裕和教授（教育學）稱支付低薪卻課予重責及重勞動的打工為「黑色打工」。大內教授在 6、7 月針對該大學約 500 名學生的打工體驗進行問卷調查。有兩成具黑色打工的經驗，多數發生在補習班、餐飲店及服裝店。

在補習班對成績不好的學生進行補課，但不給薪水，也有本來不是打工業務的製作教材及和父母面談的工作等，均被強迫在不支薪下進行。在餐飲店 10、15 分鐘的加班費被刪除，在某些部分的便利超商被要求販賣關東煮，沒辦法達成業績就要自己花錢購買。也有些案例是被要求擔任購物中心店鋪店長，即使是考試期間也沒辦法休假。

大內教授指出，要求雇主徹底遵守相關法令的指導是相當重要的。另外，學生也要有勞動法的知識，有問題應立即聯絡勞動基準監督機關，應該要學習自我保護的方法。

法政大學二年級的岩井佑樹（20 歲）在 2013 年 9 月成立「首都圈學生工會」。屬於即使一個人也可以參加的「首都圈青年工會」的分會。

岩井先生打工的東京都內大型超市，即使在規定的勞動期間前後工作，上班及下班時間的紀錄也會被調整成不支付加班費。實質上是對打工者不支付加班費的機制。

當初認為「真的是這樣嗎？」但是在參加青年工會的活動後，覺得很奇怪，才下定決心要設立學生工會。工會現在大概有 30 名成員，協助與公司進行交涉、在高中大學進行演講等。今後將持續進行勞動問題的諮詢。

岩井先生表示，其目的就是要傳達，即使是學生打工也應享有權益的概念。

資料來源： 102 年 11 月 26 日 讀賣新聞晚報